

附表七 110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不參加免試入學分發作業切結書

限應屆畢(結)業生使用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原就讀 學校	臺北市萬華國中		班級									座號			
<p>本人因以下原因：(請勾選一項原因)</p> <p><input type="checkbox"/> 已透過 _____ (管道)</p> <p>錄取： _____ (校名) _____ (科)</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無意願升學</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因素不報名 (請說明) _____</p> <p>_____</p> <p>放棄參加 110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免試入學分發作業。</p> <p>特此切結。</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110 年      月      日</p>															
學生簽名			父母雙方 (或監護人) 簽名												

\*為確保學生就學權益，請父母雙方(或監護人)務必簽名，若只有一方簽名，請敘明原因。  
**【注意】切結放棄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基北免試入學為畢業生主要升學管道，原則上應屆畢業生都須要報名，若學生在免試報名前，透過正式管道已獲錄取並報到，則無法報名免試，經由「五專優先免試」、「實用技能」、「技優甄審」、「臺北市優先免試」、「專業群科」、「產特」等管道錄取並報到者，繳交此切結書。另外，若已確定要透過「體育班」、「高中職獨招」管道就讀者，請務必向欲就讀學校端索取「錄取證明」，並於110年6月22日(二)前繳交錄取證明與本切結書至註冊組，未繳交者請務必報名免試入學，以維護個人就學權益。